

科技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

聯絡人：王燕萍

電話：02-2737-7241

傳真：02-2737-7619

電子郵件：ypwang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科部產字第11100101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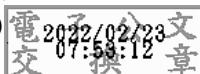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1TOP000743_111D2003919-01.pdf、111TOP000743_111D2003920-01.pdf、111TOP000743_111D2003923-01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科技部研究計畫產學加值鼓勵方案申請須知」，並
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修正「科技部研究計畫產學加值鼓勵方案申請須
知」、修正對照表及「科技部研究計畫產學加值鼓勵方案
申請表」各1份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301單位）

副本：本部各司處（共22單位）（含附件） 2022/02/23 07:59:12

部長吳政忠

總收文 111.02.23



1110001634